附件4

申报人诚信承诺书

 本人郑重承诺，在申报评审职称时，已仔细阅读《关于做好2024年度我市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汕人社发〔2024〕13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技术人才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的通知》（粤人社规〔2025〕14号）并理解其内容，按要求做到：
 1.按要求提供真实有效材料，包括学历（学位）证书、业绩成果、学术成果等材料，参加专业技术职称评审。

2.真实从事本专业或相关相近工作，在职在岗，购买申报单位近半年以上的社保凭证（至2024年12月31日往前半年或以上）。

3.主动做好申报材料公示，接受申报单位全体人员监督。

 4.如有失信和弄虚作假，其责任自负并自愿接受相应的处理。

承诺人身份证号码：

承诺人（手写签名）： 年 月 日